

講題：使徒行傳（九）：滿有能力作見證

講員：陳永就牧師

經文：徒 24:10-16、25:6-12、26:12-19

信息內容及反省：

一) 理直氣壯講真話 (24:10-16、24-27)

保羅第一次在腓力斯面前抗辯作見證。

猶太人對他的三個指控，1.煽動暴亂，2.違法自創教派，3.褻瀆聖殿。保羅逐一反駁：

「勉勵」的意思：_____

「良心」的意思：_____

在一個是非不分，顛倒黑白的年代，保羅有甚麼提醒？

二) 無私無畏即自由 (25:6-12)

保羅第二次在總督非斯都面前作見證。對保羅的指控，混

雜了政治和宗教：_____

懼怕：_____

今天你所懼怕的又是甚麼呢？_____

三) 不亢不卑顯主榮 (26:12-29)

保羅第三次在分封王亞基帕二世面前作見證，保羅階下囚

的身份，對照亞基帕君王的身份，但卻不見退縮。

保羅的見證可看到三點：_____

求主加你力量，下星期找一位未信者作見證。